**关于公布沈阳音乐学院2021年公开招聘科研助理**

**笔试成绩及面试安排的通知**

根据《沈阳音乐学院2021年公开招聘科研助理公告》，我院已于2022年7月15日（星期五）组织实施了科研助理岗位笔试工作，现将笔试成绩及面试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笔试成绩

笔试最低合格分数线确定为50分，依照笔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，确定参加面试人员名单。未达到笔试最低合格分数线的，不能参加面试；最后一名面试人员的笔试成绩并列者，同时参加面试。

笔试成绩详见附件1，参加面试人员详见附件2。

二、面试安排

（一）面试内容及形式

面试注重道德素养、科研能力和专业基础等，体现对应聘科研助理岗位条件的要求。面试相关事宜和参加面试人员名单将在我院人事处官方网站公布。面试满分为100分，合格分数线为70分，未达到合格分数线的，不能聘用。

（二）面试时间

2022年7月15日（星期五）15:30

（三）面试地点

沈阳音乐学院三好校区华彩厅一楼

三、资格复查

（一）面试前我校将根据《公告》有关规定对参加面试人员进行资格复查。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，一经发现应聘人员不符合报考岗位要求或弄虚作假的，将随时取消应聘人员的考试和应聘资格。

（二）时间：2022年7月15日15:00（面试前）

（三）地点：沈阳音乐学院三好校区华彩厅一楼

（四）考生须提交纸质版资格资格审查材料（须与已提交的电子版一致），且携带相关材料原件现场核验。

（五）资格复查后，现场抽取岗位面试顺序，请应聘人员准时参加资格复查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考生进入考场只可报告本人面试顺序号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评委或工作人员（候考室工作人员除外）透露本人的姓名、准考证号、现工作单位、毕业院校等信息。

附件：1.沈阳音乐学院2021年公开招聘科研助理笔试成绩

2.沈阳音乐学院2021年公开招聘科研助理参加面试人员

名单

沈阳音乐学院人事处

2022年7月15日